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利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全面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543,540.29元，按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54,354.03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163,244,118.63元，扣除分配上年的利润0.00元，再减去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的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2,733,304.89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含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符合相应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事项回避表决，该事项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